

证券代码：603901

证券简称：永创智能

公告编号：2016-010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6 年 03 月 30 日下午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03 月 24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加电话会议方式，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罗邦毅主持，参加会议董事应到 7 人，实到 7 人。董事吕婕、刘东红、王保平通过邮件方式表决，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各位独立董事将在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议案事项的具体内容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法定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事项的具体内容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法定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总股本 2000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5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合计转增 20000 万股。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事项的具体内容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法定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吕婕、罗邦毅回避表决。

议案事项的具体内容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法定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16 年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同意公司 2016 年度拟向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陆亿元（6 亿元）。并提请股东大会授

权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在上述有效范围内按照日常经营需要履行相关借款合同的签署、借贷等程序。本授权有效期自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事项的具体内容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法定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

1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事项的具体内容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法定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

12、审议《关于公司 2016 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关于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事项的具体内容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法定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对上述议案的第 4、6、8、10、12 项发表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特此公告。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03 月 30 日